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舒霈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28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187698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87698A00_ATTCH1.doc、0187698A00_ATTCH2.pdf、
0187698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該市「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作品評審作業，歡迎各校推薦符合條件之評審名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局108年12月9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822642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校如欲推薦評審名單，請於108年12月20日(五)前將評審名單回傳至以下信箱：05281@ems.hccg.gov.tw，推薦名單由本府函文新北市教育局，正式名單需經該局簽辦確認後，另函通知後續相關事宜。
- 三、該局推薦條間均須符合，如下所示：
 - (一)現任於中小學(含高中職)之合格專任教師及校長或退休教育人員，且曾指導學生進入全國科學展覽會累計3屆。
 - (二)當屆已任地方或全國科學展覽會之評審人員，不得重複擔任本市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


(三)當屆指導學生或三等親內之血緣、姻親參加地方學校科學展之教師，不得擔任本市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
四、檢附新北市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及評審委員推薦名單各乙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

檔 號：108/1390

保存年限：03年

便 簽 日期： 108年12月13日
單位： 教務處

上網公告

第二層決行	
承辦單位	決行



裝
訂
線



* 1 0 8 0 0 0 9 5 0 3 *

— 批核軌跡及意見 —

1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教務處設備組長 王本銘：108/12/13 12:10:54
承辦意見：
2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教務處教務主任 黎采琳：108/12/13 17:05:41
批示意見：
3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秘書室(代校長批核)校長室秘書 簡淑敏：108/12/13 17:32:09
批示意見：如擬
4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教務處設備組長 王本銘：108/12/16 12:21:24
承辦意見：

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— 貼紙備註資訊 —

新北市 108 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(各校推薦)

推薦學校：_____ 聯絡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推薦評審 姓名	服務學校	聯絡電話	e-mail 或聯絡地址	推薦組別/科別

一、推薦條件如下：

- (一) 現任於中小學(含高中職)之合格專任教師及校長或退休教育人員，且曾指導學生進入全國科學展覽會累計 3 屆。
- (二) 當屆已任地方或全國科學展覽會之評審人員，不得重複擔任本市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- (三) 當屆指導學生或三等親內之血緣、姻親參加地方學校科展之教師，不得擔任本市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
二、上述名單僅為推薦名單，正式名單需經本局簽辦確認名單後，另函通知後續相關事宜。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張亞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0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w19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822642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5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CBFCCH）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「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作品評審作業，請貴縣（市、校、單位）依科別惠予推薦中小學教師、助理教授（含）以上人員擔任評審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北市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」（附件1）辦理。

二、本市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辦理時間：

（一）評審委員共識會議：109年3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。

（二）初審：

1、辦理時間：109年3月21日（星期六）至4月6日（星期一）。

2、辦理方式：線上審查。

3、成績確認會議：109年4月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。



(三)複審：

- 1、辦理時間：109年4月2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至4月26日（星期日）完成評審止。
- 2、辦理方式：現場作品詢答。
- 3、複審相關會議時間：
 - (1)安全審查暨共識會議：109年4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30分至下午1時30分止。
 - (2)評審會議：109年4月2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。
 - (3)成績確認會議：109年4月26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時30分起至完成確認止。

三、本市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科別如下：

(一)高級中等學校組：

- 1、數學科
- 2、物理與天文學科
- 3、化學科
- 4、地球與行星科學科
- 5、動物與醫學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
- 6、植物學科(含微生物、生物化學、分子生物)
- 7、農業與食品學
- 8、工程學科(一)(含電子、電機、機械)
- 9、工程學科(二)(含材料、能源、化工、土木)
- 10、電腦與資訊學科
- 11、環境學科(含衛工、環工、環境管理)
- 12、行為與社會科學科

(二)國中組：



- 1、數學科
 - 2、物理科
 - 3、化學科
 - 4、生物科
 - 5、地球科學科
 - 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一) (含機電與資訊)
 - 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 (含環保與民生)
- (三)國小組 (國民小學四、五、六年級學生參加) :

- 1、數學科
- 2、物理科
- 3、化學科
- 4、生物科
- 5、地球科學科
- 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一) (含機電與資訊)
- 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 (含環保與民生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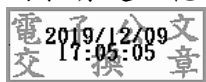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貴縣(市、校、單位)依上開科別推薦評審，並於109年1月3日(星期五)前，依「新北市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(縣市政府)」(附件2)或「新北市108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(大專院校)」(附件3)格式填覆後函復本局，經本局簽辦確認名單後，另函通知本屆委員後續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中央研究院、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大同大學、東吳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



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41

線

新北市 108 學年度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(縣市政府)

縣市：_____ 聯絡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姓名	服務學校	聯絡電話	e-mail 或聯絡地址	推薦組別/科別

一、推薦條件如下：

- (一) 現任於中小學(含高中職)之合格專任教師及校長或退休教育人員，且曾指導學生進入全國科學展覽會累計 3 屆。
- (二) 當屆已任地方或全國科學展覽會之評審人員，不得重複擔任本市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- (三) 當屆指導學生或三等親內之血緣、姻親參加地方學校科展之教師，不得擔任本市科學展覽會之評審委員。

二、上述名單僅為推薦名單，正式名單需經本局簽辦確認名單後，另函通知後續相關事宜。